附表：						113年度司催字第001521號
編號	發票人	受款人	發票日	到期日	金額（新臺幣）	付款地
001	華菁企業有限公司、殷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喬誠股份有限公 司、鄭却、范圳達	太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人	82年7月16日	未記載	2,540,000元	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85號3樓